

第七十一課 末後的話 (katartizo 復和)

和合本：哥林多後書十三 11-14

「¹¹還有末了的話：願弟兄們都喜樂。要作完全人，要受安慰，要同心合意，要彼此和睦。如此仁愛和平的神，必常與你們同在。¹²你們親嘴問安，彼此務要聖潔。¹³眾聖徒都問你們安。¹⁴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、神的慈愛、聖靈的感動，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」

哥林多後書是一封極富感情的書信，他視哥林多人如自己的兒女(十二：14-15)，又視他們是一個愚妄和自大的弟兄，對哥林多人受那些假信徒支配和操縱，深感憤恨(十一：2)，而且他們又問題多多：紛爭、嫉妒、惱怒、結黨、毀謗、讒言、狂傲和混亂的事(十二：20)。保羅更因他們不肯悔改而憂愁(十二：21)。更甚者，他們質疑保羅使徒的權柄，以為他既其貌不揚，又沒有薦信，也沒有後台老闆；不但如此，更因為這樣而拒絕他們已經接受的福音，使保羅極其難過。他不是因為他個人受批判，而是他們拒絕耶穌基督。

面對著這樣的信眾，保羅不得不自辯，把他心底的感受和觀念完全剖白。到了結尾的時候，他用四樣東西來作為他的結語：

- ☆ 警告
- ☆ 願望
- ☆ 期望
- ☆ 祝福

v.11-14「還有末了的話：願弟兄們都喜樂。要作完全人，要受安慰，要同心合意，要彼此和睦。如此仁愛和平的神，必常與你們同在。你們親嘴問安，彼此務要聖潔。眾聖徒都問你們安。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、神的慈愛、聖靈的感動，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」

首先我們看到這段聖經(特別 v.11)有好幾個動詞：

- ☆ 喜樂(v.11)
- ☆ 作完全人(v.11)
- ☆ 要受安慰(v.11)
- ☆ 要同心合意(v.11)
- ☆ 要彼此和睦(v.11)

我們先看看喜樂一字，「你們要喜樂」這一句，原文只有一個字 *chairete*；是一個命令式動詞，這詞的含義確是「喜樂」，所以和合本便把它譯作「你們要喜樂」。但這句話卻似乎與保羅先前所說的道不相稱。前幾章聖經保羅非常嚴厲地指出哥林多人的問題，在結尾時吩咐他們要喜樂，似乎並不相稱。但明顯的，這是末後語(還有末了的話)，而我們又發現在保羅時代，*chairete* 這個字常用作「再見」。一如猶太人 *shalom* 一字，這個字本來是解作平安，但猶太人往往在分開時說彼此祝願對方 *shalom*，這就好像說「再見」一樣。所以無論是現代中譯本，或英文的 NIV；RSV；NEB 都譯作「再見」。我以為這樣的翻譯是比較正確。

在這末後之語，保羅提出了四樣東西，第一是「警告」。這個字就是 *kartartizo*(作完全人)，這個字與 *v.9*「作完全人」是同一個字，這是一個被動式的動詞，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13 次，這個字是一個醫學用詞，是指一個人斷了骨，醫生幫他接駁，回復原狀，這就是 *katartizo* 了，所以這個字可引申為「復和」「復原」「完全」「完成」「回復」(*repair, render, to make complete, to fit out, put in order*)。所以，這是一個警告，他們要悔改，靠著神的恩典，得以復和，否則保羅就不寬容他們了。在十三 1 保羅說：「這是我第三次要到你們那裡去。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要定準。」這一句話是引自申命記十九 15，是猶太人的律法規範：要有兩三個人的見證才能定罪。我們的問題是：為什麼保羅在這裡提出這法律呢？William Barclay 以為保羅是提出一個極嚴重的警告：他不願意看到這事一直無了期的拖下去，他第三次來時一定要嚴肅處理。而且是依據法律來處理，不容他們說三道四，隨便誣告無辜人士。當然，保羅並不想處罰和毀壞哥林多人，所以他在末了的話中，再次勸勉他們，校正(作完全人)和修補。

第二個是願望：「要受安慰，要同心合意，要彼此和睦。」有關這節聖經的涵意，我們就要留意「要受安慰」這個字的意思了。受安慰一字，希臘文是 *parakaleisthe*，這是一個命令，但卻又是被動式，與前一個字 *katartizesthe* 一樣，究竟保羅是希望哥林多人受他們的安慰，抑或要他們去安慰人呢？和合本則以為是要接受他人的安慰，故譯作「要受安慰」，但不少譯經家則以為是解作：哥林多人要主動的去安慰人，因為其後兩個字(要同心合意，要彼此和睦)都是哥林多人要主動作的。我個人以為，我們不必斤斤計較，這個字是個被動詞，因為就算是被動詞，也會有主動的意義。就如前一個「作完全人」，既是「被動」(是神修補他們)，但同時也是主動(哥林多人也要自己願意去修補)，兩者兼備。所以我以為保羅是願望哥林多人在更正和修補後，生命有何所改變。具體來說，他們多些安慰，少些批評，多些同心，少些爭執，多些彼此相愛，少些彼此踐踏。這才是一個基督徒的標記。

第三是保羅的盼望，「如此，仁愛和平的神，必常與你們同在。」在原文，「必常...同在」是一個將來式的動詞(*future tense*)，因為這是保羅的願望。保羅希望他們接受保羅的勸告後，那仁愛和平的神，就常與他們同在。

最後是保羅的祝福，「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，神的慈愛，聖靈的感動，常與你們同在。」(*v.14*)保羅這祝福語已成為教會中通用的祝福語。「恩惠」者，恩典也。這是保羅對救恩的基本信念。「慈愛」是指基督在十架上的大愛，這愛也是信徒救恩的動力。「聖靈的感動」亦可譯作「聖靈的團契」，事實上，希臘文 *koinonia* 是一個不容易翻譯的希臘文字，既有「團契」的意思，也有「相通」的意思，故和合本譯作「感動」亦未嘗無理。

默想

- (1) 保羅在末了的話中，提到四樣東西，是那四樣？
- (2) 為什麼保羅在十三 1 提到申命記的律法來？其用意如何？
- (3) 從保羅對哥林多人的祝福中，你認識「救恩」有多少？